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3741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分目： ()

綱領： (4) 表演藝術
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(劉明光)

局長：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

問題：

請提供過去5年本港每年文娛表演節目的場次數字，以及未來3年內，在政府資助計劃下預計可新增的場次數字和百分比增幅。

提問人： 狄志遠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487)

答覆：

在過去5年，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主辦及贊助<sup>註1</sup>的表演藝術節目場次統計數字如下：

年度	2019-20 (實際)	2020-21 (實際)	2021-22 (實際)	2022-23 (實際)	2023-24 (預算)
表演藝術節目 場次	6 606	2 359 <sup>註2</sup>	4 515 <sup>註2</sup>	5 498 <sup>註2</sup>	6 560

註(1)：贊助形式包括提供部分節目費用、宣傳支援及／或免費場地和票務服務。

註(2)：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，部分節目因而取消或延期舉行。

康文署計劃在2024-25年度將增加205場表演藝術節目，總數較上年度增幅約3%。由於未有在2025-26年度及2026-27年度的具體節目計劃，因此未能提供有關表演藝術節目場次的推算。